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地下管网配套拆除项目
2. 项目地点：西安市第二保育院。
3. 项目内容：室外土建工程、室外绿化工程、室外采暖工程、室外电气工程、室外给排水工程、室外弱电工程。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协议书；
2. 成交通知书、磋商响应文件、磋商文件、澄清、补充文件；
3. 相关服务建议书；
4. 附录，即：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；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（大写）：伍拾万贰仟伍佰贰拾捌元叁角（¥ 502528.3 元）。

四、期限及质量要求

- 1、工期：10天。
- 2、质保期：180天。
- 3、质量标准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。
- 4、质保期保修要求：质保期内因施工或质量出现所有问题由乙方恢复或维修。

五、结算方式

- 1、由甲方负责结算，付款前，乙方必须开具正规全额发票给甲方（附详细费用清单）。
- 2、付款方式：签订合同三日内付至总价的60%。项目完成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付至总价的100%。付款前，乙方必须开具正规全额发票给甲方。

六、验收

- 1、验收前提：施工完成。

2、验收标准：按磋商文件、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、项目检查情况等综合指标进行验收。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。1、施工材料符合招标及环保要求，主材提供检验合格证、生产合格证等；2、施工工艺满足相关施工验收标准。

3、验收合格后，填写验收单，双方签字生效。

4、验收依据：a) 合同文本；

b) 磋商文件及澄清函、磋商响应文件；

c)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；

d) 专家验收评审意见；

七、现场安全保护及环境保护措施

一、环保措施

(一) 环境保护目标

降低施工噪音，减少大气污染，控制污水排放，保持环境整洁。

(二) 组织管理措施

1、建立环保责任制，成立施工现场环保领导小组，组长由项目经理担任，副组长由项目总工，其它成员由工程部、技术质量部、安全管理部、物资设备部、合同预算部、综合办公室等职能部门负责人及环保质量员组成。各专业工长、各施工作业组组长均为现场环保直接责任人，确保施工所用材料均达到环保要求，施工过程中不因污染而发生索赔或罚款，不因扬尘、排污、噪声、材料漏失等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。在整个施工期内，由环境保护领导小组负责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目标、环境保护方案、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监控、检查。

2、加强环保意识的宣传，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水土保持、环境保护方针、政策和法令，结合本工程特点，按照设计文件及招标文件中有关环保方面的要求组织施工。

3、定期进行环境检查，及时处理违章事宜，施工前主动与环保机构联系，请示汇报环保工作，做到文明施工。

(三) 现场环保措施

1、施工现场实施封闭式管理，现场用2.5m围挡进行封闭，围挡要坚固、严密。现场大门和门柱牢固、美观。

2、现场按照总平面布置图设置各项临时设施，施工现场材料、机具分类堆放整齐。

3、施工道路和各种通道进行一次性规划，并将路面进行硬化，确保施工道路平坦、畅通，场地无积水，无散落物。

4、工地出口要保持清洁，车辆出场时必须冲洗干净，不得将泥砂带出现场。

5、保持施工现场干净卫生，做到工完场地清，施工中尽量减少对周围绿化环境的影响和破坏，使生态环境受损减到最低程度。

6、在材料采购时须选择符合施工要求的环保型材料。

7、施工现场要依据材料的性能采取必要的防雨、防潮、防晒、防火、防尘、防破坏等措施。易燃、易爆、易碎的物品要及时入库，专库专管，并设明显标志。

8、在运输和储存施工材料时，采用可靠措施进行封闭，防止漏失。

9、现场严禁焚烧有毒、有害、有异味物品。

10、设专职卫生管理员，有卫生宣传墙报，落实门前、施工区、生活区卫生责任制。

11、现场设医药保健箱，定期巡回医疗，关心职工生活。

12、施工区域、办公区域要有明确划分，设标志牌，明确负责人。施工现场办公区域要根据实际条件进行绿化。办公室、库房均要保持清洁有序。

八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、义务

- 1、甲方为乙方提供项目的基本概况及相关资料；
- 2、依据法律、法规和合同约定，支付项目费；
- 3、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、义务

- 1、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项目费；
- 2、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，不得将项目委托给第三方，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，按时、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；
- 3、乙方及其执业人员应当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和手段，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，并在质保期内承担相应的维修责任；
- 4、乙方应当恪守职业道德，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，对其承担项目业务的真实性、客观性、科学性和准确性负责，不得提供违反事实和法律的服务；
- 5、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、转让甲方该项目中的所有中间成果和最终成果；且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资料，保守甲方的各项秘密。未经甲方许可，不得利用知悉的甲方资料和成果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。

九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，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招标单位会同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报请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招标单位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中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十二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 2025 年 7 月 23 日。
2. 订立地点： 西安市第二保育院。
3. 本合同一式 7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 3 份，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壹 份。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。

【签署盖章页，无正文】

甲方： 西安市第二保育院 (盖章)

地址：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含光北路176号

邮政编码： 7101030007172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： (签字) [Signature]

开户银行： _____

账号： _____

电话： 8840153

传真： _____

电子邮箱： _____

乙方： 陕西星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盖章)

地址：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路176号南路东侧1幢

32505室

邮政编码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

的代理人： (签字) [Signature]

开户银行： _____

账号： _____

电话： 88897339

传真： _____

电子邮箱： _____

